

## 跨文化翻译中的归化和异化问题

张佩秋,刘琦琦

(浙江科技学院 外国语言文学分院,杭州 310023)

**摘要:** 翻译中的跨文化因素往往是一个令译者感到棘手的问题。为此特结合实例,就翻译中两种不同手段——异化和归化进行探讨,发现两种方法均有其优点与不足之处,因而也都有其存在的价值。于是认为在跨文化翻译中,应使两者相互协调,互为补充,以取得最佳翻译效果。

**关键词:** 归化;异化;跨文化翻译

中图分类号: H059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671-8798(2007)04-0301-04

### Foreignization and Domestication in Intercultural Translation

ZHANG Pei-qi, LIU Qi-qi

(School of Foreign Languages, Zhejiang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Hangzhou 310023, China)

**Abstract:** Cultural gaps between the source language and the target language have always been a knotty problem for translators. This paper explores two common approaches used by translators in intercultural translation, namely, foreignization and domestication. A comparative study of some examples reveals that both of the two approaches have some advantages as well as some limitations. Therefore, both of the two approaches should be well balanced and be designed to supplement each other so as to achieve the optimal translating effect.

**Key words:** foreignization; domestication; intercultural translation

在当前文化全球化的大背景下,翻译已不仅仅被看成一种符号转换的文本活动,而更被看成一种文化间的交流和传通。Andre Lefevere 把翻译看作“文化交融(acculturation)”<sup>[1]</sup>,而 Shaw R Daniel 创造了“transculturation (跨文化交际)”这个词<sup>[2]</sup>。显然,翻译是一个把一种语言内涵用另外一种语言来表达的复杂的文化信息交换过程。理想的翻译是译者将原文所承载的信息用译语表达出来,内容、形式以及读者反应都与原文对等。然而,源语文化与

译语文化的冲突无疑给翻译增加了一定的难度。如何处理文本中的文化因素,尤其是源语文化与目的语文化差异较大的文本,成了学术界争论的焦点。本文试分析翻译的两种基本原则——归化和异化在跨文化翻译中各自的利与弊,并指出在跨文化翻译中,两者缺一不可,应互为补充以取得翻译的最佳效果。

### 1 归化与异化的理论依据

所谓归化和异化是就翻译中所涉及的文化转化

收稿日期: 2007-04-05

作者简介: 张佩秋 (1979-- ),女,浙江桐乡人,讲师,硕士,主要从事应用语言学研究。

而言,前者以目的语文化为归宿,主张译文应尽量适应、照顾目的语的文化习惯,为读者着想,替读者扫除语言文化障碍;后者以源文化为归宿,提倡译文应当尽量去适应、照顾源语的文化及原作者的遣词用字习惯。

不同文化之间具有相似和相通性,这是翻译中应该采取归化方法的客观依据。Nida 可以说是归化的代表人物。他提出了“最贴切的自然对等”的概念<sup>[3]</sup>。认为译文接受者和译文信息之间的关系,应该与原文接受者和原文信息之间的关系基本相同。因此,英语成语“to grow like mushrooms”在译成中文时,可用汉语成语“雨后春笋”来表达。

然而把一种文化的异质成分转化为另一种文化中人们所熟悉的内容,往往会牺牲原文的负载信息。此外,由于历史、地理等各种因素的影响,归化译法所致力追求的不同文化间的“对等转换”实际上是不可能的,这就为翻译中的异化方法提供了基本依据。Venuti 曾公开声称,翻译其目的是要发展一种翻译理论和实践,以抵御目的语文化占主导地位的趋势,从而突出文本在语言和文化这两方面的差异<sup>[4]</sup>。在国内翻译界,鲁迅也曾提出“宁信而不顺”,认为翻译“必须有异国情调,就是所谓洋气”,一贯主张让译语读者了解异域文化的思想和内容以及新的语言表现手法和风格。随着异化翻译方法的兴起和发展,中西方文化得到了更多的交流和融合,有些反映中国民族文化的词语如道教(Taoism)、磕头(kowtow)、纸老虎(paper tiger)等已被收入英汉词典,作为正式词汇而成为西方文化的一部分。而西方文化中的维他命(vitamin)、雷达(radar)等带有洋味的词语也已成为汉语词汇的有机组成部分。

作为翻译的两种手段,归化和异化均有其各自的优势和局限性。在跨文化交流中,归化还是异化,不是一个孰是孰非的问题,而更多的是一个“度”的问题,跟语言环境息息相关。

## 2 归化翻译的优势及在保留源语风貌中的适宜度

归化是用与源语词语有相同使用频度,但一般带有某些译语文化色彩的词语来翻译源语词语。其长处在于使译文读起来比较生动和地道<sup>[5]</sup>。应该说,归化翻译在翻译史上一直占据主导地位,尤其是当文化之间缺乏对等现象时,归化是经常采用的策略,目的是使译语读者容易接受外族文化。

这其中不乏很多成功的例子。试以改革开放以来出现的一些新词新语“菜篮子工程”,“安居工程”,“吃大锅饭”等为例,这些概念似乎为中国文化所特有,在国外很难找到其对等物,因此翻译中必须充分考虑到“内外有别”的原则,对文化背景知识及不符合国外读者阅读习惯的汉语表达方式进行必要的变通或阐释<sup>[6]</sup>。

以“菜篮子工程”为例,这是个“中国味”特别浓的词。虽然直译“vegetable-basket project”,已为大家所认可,但如果配上解释,译为“a program aimed to improve the market supply of non-staple food”,相信国外读者更能较为全面地理解这一新政策的内涵。

再如“安居工程”,按照字面意思可直译为“comfortable housing project”,但外国读者看了也许还是不清楚这到底是怎么样一个工程,因此有必要把这一政策的背景或内容体现在译文中。“安居工程”事实上是“把建成的住房直接以成本价向城镇低收入家庭出售”这样一个利民性政策。因此修改的译文“adequate housing project targeted towards easing the urban housing shortage for low-income dwellers”或“adequate housing project for low-income dwellers”对外国读者而言才具有可读性。

然而,应该注意的是,“归化”翻译在提高两种语言可译度的同时,也可能会抹杀原文的民族特点,如果一味地将“亚洲四小龙”运用“归化”法,将“dragon”替换成“tiger”也许西方读者永远都不会知道东方“龙”的独特地位,这对读者似乎有不忠之嫌。由此可见,在很多情况下,由于文化之间缺乏对等现象,归化翻译时常会造成文化意象被篡改,文化信息丢失的不良弊端。从文化传播的角度看,归化在保留源语风貌时也有一定的适宜度,过分“归化”还会造成民族文化之间地位的不平等。

Hawkes<sup>[7]</sup>在翻译《红楼梦》时,就在“度”的问题上有些失衡,有时过分强调译文的可读性,而忽视了传达中国文化中某些重要特征的一面。如他把“阿弥陀佛”译成了 God bless my soul! 拿上帝来代替佛教中的无量寿佛阿弥陀佛(Amitabha),则错乱了人物的身份,这很可能让普通的西方人以为中国人也都信奉上帝。Hawkes 的译文大大地削减甚至改变了译文中的中国文化内涵。而杨宪益先生<sup>[8]</sup>在翻译中文“谋事在人,成事在天”时,借用了一个英语谚语,但把其中的 God 改成了 Heaven,译为“Man

proposes, Heaven disposes”,从而保留了原有的中国文化中的宗教色彩。

再如,西方人概念中的红色是同殉难和流血相联系的,Hawkes将“红”归化成西方人喜欢的“绿”,把“怡红公子”译为“Green Boy”,而把“怡红院”译为“Green Delights”,甚至书名都回避“红楼梦”而取“石头记”,译成“The Story of the Stone”。他忽视了红色在中国文化里和吉祥喜庆的联系,以及在这部作品中关于爱情的暗示。这样不但失去了向英语读者介绍中国文化的机会,而且可能导致读者对原文产生误解,以为作者暗示主人“Green Boy”缺乏经验和不谙世故,因为英语中green一词包含这类联想意义。

### 3 异化翻译的优势及过度异化的优化处理策略

“异化翻译”,最初是由美国翻译理论家Venuti提出的。他认为,原语民族在通过翻译作品走向世界的过程中,其文化形象很大程度上由译作决定,因此译者必须如实反映外国民族特有的文化因素<sup>[4]</sup>。

莎士比亚的十四行诗中有这样一句:“Shall I compare thee to a summer’s day?”中国读者可能会对“将心目中的爱人比作美好的夏天”感到困惑,因为中国的夏天炎热可怕。国外有译者也曾认为如果译入语国家的夏天并不温和可爱,那么“夏天”一词就勿须原义译出。然而,恰恰是译者通过保留“美好夏日”这一“异国形象”,成功地传达了源语国家不同于译语国家的地理和文化信息,让读者从中领略到英国夏天异样的风情,因而更具有文化价值。

再如,《红楼梦》中,对“真是天有不测风云,人有旦夕祸福”这一句话,杨宪益先生采用的是直译的方法,Truly, “storms gather without warning in nature, and bad luck befalls men over night”,保留了源语文化的因素,而Hawkes的翻译I know “the weather and human life are both unpredictable”,则舍弃汉语谚语的隐语形象,采用了意译的方法,该译文对于外国读者更为“自然”,但也更远离中国文化了。

应该注意到,随着中外交流的扩大,译文中归化和异化的表达方式并不是固定不变的。在某一时期被认为是异化的表达法,随着时间的推移,社会的发展,有可能成为译语的一部分,看不出异质的因素了,异化变成了归化。此时再采用这种表达法翻译,

那就是归化的译法了。林纾把honeymoon翻译成“蜜月”,可以说是异化的译法,因为在当时,汉语中没有对应的表达法,所以“蜜月”一词显得新奇,有“洋味”,传达了异国的文化风情。经过一段时间后,“蜜月”一词被人们广泛接受并使用,其异国色彩已经消亡。这时“蜜月”一词就“归化”了,成了汉语的一个词语。类似的词语还有很多,如汉语中的“时间就是金钱”(Time is money)、“黑色幽默”(black humor)、“一石二鸟”(Killing two birds with one stone),英语中的“qigong”(气功)、“taiji quan”(太极拳)、“kongfu”(功夫)等。由此可见,异化翻译不仅能让译文读者了解异国文化,而且在目的语文化中移植进源语文化将会丰富目的语文化和目的语的语言表达方式。

尽管异化翻译对于文化交流有着不可否认的积极意义,但它也存在着自身的局限性,这主要还是由“文化缺省”造成的。

简单的未经加工的异化手段往往难以解决“文化缺省”的难题。如果在翻译中仅对语言进行表层的异化转换,则易陷入“虽译犹不译”的困境,无助于形成有效沟通。例如:

Were it left to me to decide whether we should have a government without newspapers or newspapers without a government, I should not hesitate a moment to prefer the latter. (Thomas Jefferson, *College English*, Book 2)

译文一:我们是要一个没有报纸的政府,还是应该有报纸而不要政府……

译文二:我们是要一个没有言论自由的政府,还是只要无需政府管理的言论自由……

杰弗逊是美国的资产阶级民主革命家,这句话集中体现了他的反封建的民主思想。在他看来,报纸是言论自由的代名词。在这样的例子中,像译文一那样的简单异化产品,只能让人不知所云,而译文二没有拘泥于语言表层意义的对等,而是根据有关历史常识、作者的政治立场和语篇背景,将杰弗逊政治主张的核心内容准确地表达了出来,相对而言,比译文一更成功地完成了交际使命。

由此可见,异化翻译必须借助各种阐述进行补偿才能消除文化缺省,在作者和读者之间架起沟通的桥梁。具体可以采用文中补偿、注释补偿、转换补偿等方法。试看以下几例:

例1 (赵辛楣)一肚皮的酒,几乎全化成了酸

醋……(钱钟书,《围城》)

译文: The wine in Hsin-mei's stomach turned to sour vinegar in his jealousy.

“醋”在日常生活中是一种常用的调味品,在中国文化中由其酸味而用以喻指一种不健康的嫉妒心理,特别是男女交往中的嫉妒心理,如:“吃醋”、“醋劲”、“醋罐子”等。西方人虽然也吃醋,但只认为醋是一种酸味调味品,很难把它与嫉妒联系起来。为了说明该主人公的“醋意”,译文巧妙地补充了“in his jealousy”一词。这样的补偿有效缓解了文化缺省,言简意赅地表达了句子的隐含之义。

例 2 “这断子绝孙的阿 Q!”远远地听到小尼姑的带哭的声音(鲁迅,《阿 Q 正传》)

译文: “Ah Q, may you die sonless!” sounded the little nun’s voice tearfully in the distance.

“不孝有三,无后为大”是中国的封建传统道德观念,一个家没有子嗣是最大的不幸。在中国人观念中,骂人“断子绝孙”是最恶毒的咒语。而在西方社会,这种观念要淡薄得多,尤其在追求享乐的年轻人中,独身主义蔚然成风,断子绝孙对个人和家庭而言无足轻重,因此英美读者不可能理解译文中的“sonless”的文化含义,因而译文中必须加上一条注释:—— a curse intolerable to ear in China,才能使译语读者确切理解全句的含义。

例 3 毛主席问陈妻“你们俩感情好不好?”陈妻答:“好。”主席听了很高兴。(权延赤,《走下神坛的毛泽东》)

译文: Chairman Mao talked with Chen’s wife. He was pleased to know that they had a happy home life.

在中国的文化习俗中,长辈或上司询问晚辈或下属的年龄、婚姻、家庭等个人问题,是一种关心、亲切的表示;而在西方文化中,这类问题纯属个人隐私,无论长辈还是上司,询问这类问题都是缺乏最起码的社交常识的表现。译者据此在译文中将直接引语转换为间接引语,将夫妻“感情”转化为“a happy

life”,化具体为模糊,既巧妙表达了原文的含义,又避免了英美读者可能产生的误解。

#### 4 结语

综上所述,可以看到“归化”和“异化”各有所长,也各有其短。事实上,归化法和异化法并不是相互排斥的对抗性概念,而是互为补充,相得益彰的翻译策略和方法。文化移植需要多种方法和模式<sup>[9]</sup>。译者只有在忠实于翻译职责的前提下尽可能地寻求两者的平衡点,灵活运用“归化”和“异化”才能真正解决翻译中的文化冲突现象。

#### 参考文献:

- [1] LEFEVERE Andre. Translating Literature : Practice and Theory in a Comparative Context[M]. New York: The Modern Language Association of America, 1992: 12-13.
- [2] DANIEL Shaw R. Transculturated : The Cultural Factors in Translation and Other Communication Tasks[M]. Pasadena ,California: William Carvey Library, 1988: 34-35.
- [3] NIDA Eugene A. Language , Culture and Translating [M]. Shanghai: Shanghai Foreign Language Education Press, 1993: 21.
- [4] LAWRENCE Venuti. The Scandals of Translation: Towards an Ethics of Difference[M]. London/ New York: Routledge, 1998: 7-8.
- [5] 柯平. 英汉与汉英翻译教程[M].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1993: 112- 113.
- [6] 吴军赞. 论汉文化特色新词语的归化异化翻译处理[J]. 西南科技大学学报,2006(3): 69-73.
- [7] HAWKES David. The Story of the Stone [M]. New York: Penguin Group, 1973: 56-64.
- [8] YANG Hsien-yi, GLADYS Yang. A Dream of Red Mansion [M]. Beijing: Foreign Language Teaching and Research Press, 1978: 34-78.
- [9] 高凤江. 归化与异化翻译策略选择的理性和习性原则[J]. 语言与翻译,2005(4): 55-58.